六安市应急管理局2021年度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计划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| 发起部门(抽查事项) | 参与部门（抽查事项） | 监管对象类型（企业或非企业） | 抽查基数 | 抽查总体比例 | 信用风险分类监管要求 | 抽查目标数 | 计划在抽查平台新建任务时间 | 检查时间 | 联查组织发起的方式共3种选择 |
| 1 | 六安市2021年度对金属冶炼工贸企业的联合抽查（企业） | 市应急管理局（金属冶炼企业执法检查） | 市场监管部门（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）；市卫生健康部门（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） | 企业 | 45 | 不低于总数3% | 根据企业信用分类结果，对守信、警示、失信、严重失信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取。 | 根据实际基数确定 | 5月份 | 9月份 | 市局统一组织发起跨部门大联查（市局参与对市级对象检查，县区局参与县区级对象检查）【监二科牵头】 |
| 2 | 六安市2021年度对涉及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的工贸企业的联合抽查（企业） | 市应急管理局（有限空间安全作业执法检查） | 市卫生健康部门（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） | 企业 | 247 | 不低于总数3% | 根据企业信用分类结果，对守信、警示、失信、严重失信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取。 | 根据实际基数确定 | 5月份 | 9月份 | 市局统一组织发起跨部门大联查（市局参与对市级对象检查，县区局参与县区级对象检查）【监二科牵头】 |
| 3 | 六安市2021年度对粉尘涉爆工贸企业的联合抽查（企业） | 市应急管理局（粉尘涉爆企业执法检查） | 市卫生健康部门（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）；市场监管部门（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） | 企业 | 91 | 不低于总数3% | 根据企业信用分类结果，对守信、警示、失信、严重失信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取。 | 根据实际基数确定 | 5月份 | 9月份 | 市局统一组织发起跨部门大联查（市局参与对市级对象检查，县区局参与县区级对象检查）【监二科牵头】 |
| 4 | 六安市2021年度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的联合抽查（企业） | 市应急管理局（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） | 市生态环境部门（废弃危化品收集、贮存、处置监督检查） | 企业 | 10 | 不低于总数3% | 根据企业信用分类结果，对守信、警示、失信、严重失信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取。 | 根据实际基数确定 | 5月份 | 9月份 | 市局统一组织发起跨部门大联查（市局参与对市级对象检查，县区局参与县区级对象检查）【危化科牵头】 |
| 5 | 六安市2021年度对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的联合抽查（企业） | 市应急管理局（对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的监督检查） | 市公安部门（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；储存、使用的剧毒化学品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数量、流向的登记） | 企业 | 2 | 不低于总数3% | 根据企业信用分类结果，对守信、警示、失信、严重失信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取。 | 根据实际基数确定 | 5月份 | 9月份 | 市局统一组织发起跨部门大联查（市局参与对市级对象检查，县区局参与县区级对象检查）【危化科牵头】 |
| 6 | 六安市2021年度对烟花爆竹批发企业的联合抽查（企业） | 市应急管理局（对烟花爆竹批发企业的监督检查） | 市公安部门（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证；产品流向登记管理） | 企业 | 14 | 不低于总数3% | 根据企业信用分类结果，对守信、警示、失信、严重失信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取。 | 根据实际基数确定 | 5月份 | 9月份 | 市局统一组织发起跨部门大联查（市局参与对市级对象检查，县区局参与县区级对象检查）【危化科牵头】 |
| 7 | 六安市2021年度对烟花爆竹零售企业的联合抽查（企业） | 市应急管理局（对从事烟花爆竹零售的经营者的监督检查） | 市公安部门（产品流向登记管理） | 企业 | 据实 | 不低于总数3% | 根据企业信用分类结果，对守信、警示、失信、严重失信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取。 | 根据实际基数确定 | 5月份 | 9月份 | 各县区局自行组织发起，抽取比例不低于3%【危化科牵头】 |
| 8 | 六安市2021年度对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企业的联合抽查（企业） | 市应急管理局（对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；对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） | 公安部门（易制毒化学品购销、运输等行为日常管理和监督检查；易制毒化学品企业报告本单位上年度购买、销售、运输等情况） | 企业 | 5 | 不低于总数3% | 根据企业信用分类结果，对守信、警示、失信、严重失信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取。 | 根据实际基数确定 | 5月份 | 9月份 | 市局统一组织发起跨部门大联查（市局参与对市级对象检查，县区局参与县区级对象检查）【危化科牵头】 |
| 9 | 六安市2021年度对安全评价机构的联合抽查（企业） | 市应急管理局（安全评价机构监督检查） | 市场监管部门（执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导价情况，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） | 企业 | 据实 | 不低于总数3% | 根据企业信用分类结果，对守信、警示、失信、严重失信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取。 | 1 | 5月份 | 9月份 | 市局统一组织发起跨部门大联查（市局参与对市级对象检查，县区局参与县区级对象检查）【宣教科牵头】 |